

做心野死

第 7 期

26.7.1925

收稿處：北京，宣外，西北園，九號
師大寄宿舍，錢玄同。

定報處：(甲)北京，東安門內，翠花
胡同，十二號，北新書局；
(乙)北京，西單，機織街西
口外，淹通胡同，四號，
兒童報社。

報費：

零售——每期本京售銅元四枚。

郵寄——每期大洋二分，半年五角，

全年一元，郵費在內，本京外

埠一律；郵票代價，以九五折

計算；只收一分半分的。

討 論

國語 120

黎錦熙

(三) 國語 120

與

Esperantismo

一八五九年(清咸豐九年，這年正是英法兩國聯軍在大沽口被中國僧格林沁郡王打敗了的時候)，波蘭底 Bjeloŝtoko (Bjeloŝtoko) 市中產生了一個偉人，姓 Zamenhof (Zamenhof)，譯成漢字應作“咱們合符”，但通行的漢譯為“柴門霍甫”。他所住的這個 Zamenhof 市，居民是許多不同的種族。其中主要的種族有四：一，俄羅斯人；二，波蘭人；三，意意志人；四，猶太人。這四種人常因為言語不通，打起架來；又向來互相仇視，彼此都只說自己種族底話，不願意學其中某一種族底話來作標準語。因此，富於感情的 Zamenhof 先生就慢慢地研究而創造一種合理且易學的“國際語”，internacia Lingvo，出來，叫做 Esperanto；在一八八七年(清光緒十三年，當英國完全吞滅了緬甸的時候)

公佈的，距現在不過三十八年。

Zamenhof 先生創造 Esperanto 的動機既如以上所說，那麼他底 Zamenhof 也就可想而知了。且引證他說的幾句話：

在這“中立語”底基礎上，彼此互相了解，大家情投意合地組成一個大家庭。

在這“中立語”底基礎上，消除各種族間底隔閡，大家養成“全球人類皆兄弟也”底習慣。

一九〇八年(清光緒三十四年，當傅儀先生初“登陸”的時候)在瑞士底 Geneva (Geneva，通寫作日內瓦，或譯為給尼發)開第一次“萬國世界語大會”

目 錄

討 論	國語 120	黎錦熙
(三) 國語 120	與 Esperantismo	
討論國語文上底兩件要事		後 覺
學校當局與國語		彭基相
文 藝	“落雨沉沉”	潘漢年
通 信	(一) 初中國語教育及漢字問題	劉夢葦 錢玄同
	(二) 關於該語	吳承仕 錢玄同

京
專載文學
於思想學
專研究
關於新
民衆及
關於民
搜羅真
界作品
及國之
兒
可讀之
戲文
先魯迅
文
研究
文學
黎錦熙
編譯
表支
大北
研究
原
世
會社
研究
此
社

(Universala Esperanto Asocio; 簡稱為 U.E.A.), 會場中通過一篇“世界語主義宣言書”:

世界語主義 (Esperantismo), 是大家努力推行這中立的全人類的語言底用途於全世界; 可是, 不干涉各民族內部底生活, 也不想取現在的各種國語而代之, 只給與各民族一種互相了解的工具。……

這種 Σ , 和平極了, 穩健極了, 絲毫不帶有“革命”底意味, 所以有人叫牠做“中立主義”(Neutralismo)。

且下談“咱們合符”底世界語, 而談咱們底國語; 咱們底國語產生底動機也和世界語一樣, 世界語是因為異民族間語言不通, 感情隔閡而產生; 國語是因為同民族中語言不通, 感情隔閡而產生。因此, 國語初發起時, 大家底眼光都注射在“統一”兩字——這可是民國以來底情形; 民國以前提倡國語的却把眼光注射在“簡易”“普及”, 倒含有“改革”底精神(請參考勞乃宜·程先甲·江謙, 嚴復諸先生底奏稿等; 見國語學講義下篇), 因為他們都牽及了文字改良問題; 後來民國成立, 開國音統一會, 却限定是語言統一問題。一直到現在, 國語宣傳家心目中底 Σ , 還是和“咱們合符”底意見差不多, 不過把“世界”底範圍縮成“本國”罷了。有詩為證:

我們底精神在哪裏?
說起來平淡無奇!
我说的话, 你也聽得懂;
你说的话, 他也聽得懂;
他说的话, 我也聽得懂;
大家说的话, 大家都聽得懂。
本國底人懂得本國人底說話,
這本是應該的啊!
我們及都是中國底人。

為什麼不懂中國底話?

(這是上海國語專修學校底校歌第一首。)

所以, 國語 Σ 底一部分, 和第一期底世界語主義差不多。

★ ★ ★ ★

不料近幾年來, 世界語底團體破裂了, 大約也是受了歐戰後時代潮流底影響。我們常常地聽見一種呼聲:

“打倒中立主義!” (For la Neutralismo!)

因為 U.E.A. 這個世界語機關之外, 又發生了一個新機關, 叫做 S.A.T. —— 是 Sennacieca Asocio Tutmonda 底縮寫, 意思是“全世界無國界協會。”這會於一九二〇年(民國九年, 當中國教育部以明令改國文科為國語科的時候)成立於法國都城巴黎。他們底 Σ 是:

用世界語擁護全世界無產階級底利益, 創造國際的文學, 養成無國界的精神, 作將來“世界的社會”底準備。

他們這班人對於“咱們合符”博士底 Σ , 所謂“不干涉各民族內部底生活, 只給與各民族一種互相了解的工具,” 以祛虛偽而免隔閡者, 表示不滿意。可是對於他底最後的目的, 所謂“全人類組成一個大家庭”者, 却認為與他們完全一致; 不過手段太差遠了, 他們以為要達到這個目的, 豈是單靠着互相了解, 而彼此把不同的祖國, 宗教, 信仰……互相容忍所能辦得到的嗎? 互相容忍, 決不能把“不友愛”和“非正義”兩種病根完全消除; 這兩種病根不消除, 戰爭就潛伏在那裡。於是他們宣言: 提倡這種解放人類的工具的人, 不要有國界, 不要有黨派, 不要牧師, 不要中產階級或資本家。這種工具要在無產階級手裏, 用來擁護無產階級底利益。

收到王鄉全
北京談語五
收到漢卿君
十七則。
收到王述先
收到谷鳳田
則。
收到武錫
八則, 又十
收到陳光榮
四則。
收到俞游君
十三則。
收到王承禔
三則。
收到俞琴君
則。
收到王文祐
則。
收到張復元
六則。
收到潘大化
七則。
收到張蜀堯
則。
收到譚志遠
餘則。
收到王孔武
收到蔣歌謠
收到謝錚君
收到趙基樞
三十五則。

七十二第

泥瑪之女
西鶴子
安羅振
靜僧剛
魯迅
王化民
魯迅
讀了「長明燈」以後
讀了「毛的魅力的故事」以後
讀了「北京間諜」以後
讀了「泥瑪之女的魅力的故事」以後

莽

四十第

通信處北京錦什坊街九十六號
小小的火(譯文)
新詩與文藝(譯文)
魯迅
章素園
向魯迅

這種「Z」，五六年來，藉着S.A.T.底努力鼓吹，和十五六年前成立的U.E.A.大有抗衡之勢。於是世界語主義更分成兩派：舊派是和平的，穩健的，中立的；新派是革命的，急進的，階級的。兩派底國際組織，舊派是“綠色的”，新派是“赤色的”。

我今所論的國語「Z」，雖然和國際組織不相干，却也可以“色”為喻。那麼，究竟是哪一種顏色？綠色的呢，還是赤色的呢？

我敢嚴正地答道：

非綠，非赤，實呈“灰色”。

惟灰色能兼容並包一切色；

灰色乃是一切色底調和。——有如分

析日光，而得七色，繪作一輪，激轉輪軸，七色調和，漸成灰色。愈轉愈急，便成純白，“青天白日，”衆色所成；激而生熱，便發光芒，“赤日當空，”衆色所就。

故此“灰色”，可綠可赤。

這就是國語「Z」。

七月十三，十四（二五），在閉封。

討論國語文上底兩件要事

後發

我因為覺得最近一年來國語運動底冷靜，不但開班傳授的不多聽見啦，就是宣傳和研究底出版物——除了常常難產的國語月刊——簡直還等於零，早就打算要和上海幾個國語同志辦一種通俗的國語報，只是事實上有種種困難，以致到如今還出不了世。不料這怪可愛底國語小弟弟國語週刊——居然臨盆啦！我自然喜出望外，不得不對黎鏡兩位保姆先生致敬，不得不對國語婆婆道喜！

套語完了，再求本文。

我現在不談別的問題，單就國語文上似乎微小而實在重要的兩件事說說：——

(一)凡是遇到意義相同的單音詞兒和複音詞兒，應當用那複音的。“買”定要改用“購買”，“賣”定要改用“出賣”或“發賣”，我倒不敢贊同。因為國語中是多說那單音的，改用了反覺不順。在口頭上已經是很普遍而自然的複音詞，如果不用它，偏偏斬頭砍腳去用那單音的，實在不應該！在現在漢文中多用複音詞，不但民衆越容易看得明白，而且對於創造拼音文字的基础也越加可以鞏固，這不必我再來嚼嚼囉。

(二)如果已經有白話的字眼兒可以表情達意的，不應該再濫用或隨便用那文言的詞語。

說到這兒，我不得不先向主辦國語週刊的先生們告罪，因為對他們請問的話就要開始啦。

★ ★ ★ ★

發刊辭中說：“……應該以民衆底活語言為基礎，因為它是活潑的，美麗的，純任自然的，我們要根據活語言來建立新國語。……我們對於現在那種「為民衆」的書報和文藝，認為絕對的不適用；我們要仔細地搜集考察民衆的語言和文藝底真髓，用它來建設種種新的民衆文藝”。在這幾句話裏，文藝不文藝，暫且不去管它；總之要運用民衆的語言，才能够產生出民衆真真了解的文字來，這個意思已經是“有目共觀”的。但是我有一點懷疑起來：

錢先生那篇文章裏，為什麼不說“現在姑且舉出三點在下面”而說“現在姑舉三點如下”呢？為什麼不說“從今以後或「此後」）底是存是亡，全靠民衆底覺醒不覺醒”，而說“今後之存為亡，全靠民衆之覺醒與否”呢？為什麼不說“我們更加感到禍患快要臨頭，喚醒民衆萬不可再緩”，而說“我們更感到「禍至之無日」

，寫信作文也搖頭擺尾了；他們直到現在還是這樣。請問學校當局對於國語運動究竟有無關係呢？這是我的的確確身受的事，所以感覺也不免深切了！

現在我們有幾個同學想試辦一個中學，（但絕不是爲領金佛郎款，我們餓死了也不要這筆實驗的錢！）已定名爲“適存中學”。我們以後即想在這個學校內一切都用國語。從校長到聽差，無論佈告或便條，我們都叫他們用語體文寫。我們不怕別人罵我們“過激”！我們更不怕什麼學務局不替我們立案！我們以爲要想國語運動普及，非學校當局把一切公文佈告都實行改用國語不可！我現在所以把這個意見寫出來的原因，即是想社會上將來可以給我們一個監督。更希望本社同人給我們幫助和指導！

我這篇文章中不說“教育當局”而說“學校當局”，是因爲教育當局已經死了！他們是靠那種訓諭式的文言吃飯的，你想叫他們把那種“照得”“呈爲”……的老套頭除掉，恐怕他們就不能生活了！所以我以爲不必和他們談！學校當局死的雖多，但終究還有一點氣，所以我仍然寫這一點東西請他們把這一點氣保存着！

我們以後和學務局來往，就想總用語體文。他駁也好，不駁也好；（萬一將來他們爲了我們寫語體文而駁，那時我們就請問他們的理由，並希望本社同人給以公正的批評。）我以爲不如此，國語運動終無望。這次滙案發生，丁文江先生說，“感動了一個坐車的人，比感動了一百個拉車的効力大得多”。我雖不贊同他這一句話，但我可以用一句意思與他這句話相反而套他這句話的口氣來說，“提倡國語，感動了一百個學生，還不如感動了一個學校當局（或所謂教育當局）的効力大”。我們要打破一切的官樣文章，那國語才有普及的希望，未識本社同人以爲如何？

十四年七月十二日寫於北大。

文藝

“落雨沉沉”

潘漢年

今天“落雨沉沉”，我脚上只有一雙破皮鞋，紙傘也無處買，（身上一文不名，自然無處買）；馬路上流水滾滾，我一手拿了報紙蓋着頭，一手提着衣襟慢慢行；馬路上流水倒有情，拚命的向我的雙破鞋裡浸！

搖搖擺擺，已來到編輯室門前，只見那穿着“拷綢”褲的聽差老爺不住的向我笑呵呵。我也不怪他，只怪我沒有雨傘，頭上脚上都水淋漓淋，像隻落湯雞！Y。走進編輯室，同事也都笑我寒酸，似乎嘗他們的……夠；有幾個還向“牛爺”——牛爺着，……先生分弟巾巾巾也——瞪眼，表示他不該找我這麼一個落拓下屬來編編輯部的風景。我也不恨他們，只恨我的祖宗不曾留遺產——不，只怪中國不共產；否則我年紀輕輕，那要混到這裡來驅飯吃！

“落雨沈沈”真可厭！姑且唱個落雨沈沈的歌兒來消遣：

落雨沉沉弗見天，
八哥飛到畫堂前：
“三姑娘，你爲何弗梳頭？”
“娘房梳頭娘要罵，
嫂房梳頭嫂要嫌。
我同哥哥同吃飯，
他也罵我淘飯籬，破飯籬”。

一破破到夫家穿綾羅，
穿仔綾羅高堂坐。
金盆盥洗手銀盆裡過，
一對梅香忙把手巾遞給我。

正月初三哥哥來望我，

猛進

第二十七期目錄

北京通信處
社大第一院猛

語絲

第三十七期目錄

通信處：
社大第一院新

陳豎好酒殺隻鵝，
沈香火臘請哥哥；
哥哥吃得醉醺。醉醺，醺
拿牀紅綢被來蓋哥哥。

開東倉，藏冬糧；
開西倉，糧白米；
開南窗，花園裡；
開北窗，見娘家。

“妹子，妹子，你幾時來？”
“哥哥打隻金船接我也弗來！
打隻銀船接我也弗來！
哥哥屋裡掃帚開花也弗來！
扁担出蛆也弗來！”
“妹子，妹子，格末到底幾時來？”

“爹爹娘歸天去，
蘇衣重孝起回來。
哥哥嫂嫂歸天去，
披紅戴綠趕船來；
人家道是小小官船過，
那道無嫌因兒回娘家！”

今天“落雨沈沈”，我窮人真正氣弗過，再唱幾隻民歌出出氣ㄟㄚ：

有錢使得鬼推磨

有錢真威風，
萬事節節通；
磨重推不動，
也有鬼來帮你揆。（揆，即推也。）

銅錢親

娘弗親，
爺弗親，
銅錢銀子綽綽親。
光棍（ㄅ）

光棍好比活神仙，
一把雨傘到天邊；（今天我沒有雨傘，光棍也做得不得ㄟ！）
吃在肚裡，

着在身上；
生起病來叫皇天！
光棍（ㄅ）

光棍光，趕會場，
數罷光棍數婆娘。
人家有錢使一個，
我要有錢接五雙：
堂前掃地湯大姐，
鍋後刷鍋郭二娘，
榜園採菜藍三姐，
碾房簸米庫四娘，
磨房磨麵是五娘，
場裏揚場是六娘，
縫衣補裳是七娘，
河裡撐船是八娘，
九娘知道天宮事，
十娘知道斬蔡陽。

不嫁讀書郎

有女不嫁讀書郎，
一年四季守空房；
有女不嫁生意精，
背起包袱無影蹤；
有女嫁給丑稼漢，
一天不見見三遍。

得前，得前，爲了今天“落雨沈沈”，想起落雨沈沈的歌兒，又引出不少民間的歌謠；不敢再把“《×巴口里又×》”的篇編糟塌了，下次再見！

十四，七，三，大雨天，上海。

通 信

（一）初中國語教育及漢字問題
玄同先生：

四期的週刊讀到了。最使我驚訝而歡喜的自然是在川先生底“談談中學校底國文教學”一篇大作了。那裏面所描述的一些國文講室裡的現象和論調，真是出人“

意表之外”，真是誰也不肯相信的。——大概是涓川先生底“話語”罷！（我如此希望，我想涓川先生也一定願意）——可是“世界上是無奇不有”，明明是一條不可推翻的真理呀！

我去年在南京一個中學裏教國語，日日在“豈配”“豈敢”的誠惶誠恐中工作，叨天之佑，雖沒有鬧出被人指摘的笑話，然而總是不敢自信，總不敢長久“好為人師”便逃似地棄了職務回京，仍做學生了。現在回想起來，還是慚愧不安，覺得給學生們好處實在太少，即令沒有貽害他們。今天讀了涓川先生底大作，知“賊夫八之子”的教育家還是滔滔有人，倒給了我一些安慰，我發誓不再懺悔往事了。

在南京時，寫了“初中國語教學意見”一文，本是當時給學校週刊做的，因為走時匆忙，所以沒有交稿。今從箱底檢出寄上，如國語週刊能用來補白，倒是我所希望的。

再者，先生以“滿紙不見一個方塊字”為滿的，我頗有些懷疑；我覺得不但如林先生所說不可滿，而且是不必如此。我以為方塊字有方塊字底好處，正如蘇行字有蘇行字底好處一樣（我另舉一編“中國文字底特點與入學”）。在全世界沒有“白頭文”以前（世界語不進行的時候），我們底努力以應該注意“入韻的改良”之類，如由宋元以後的又自改良到民國初年的國語，不必注意到“文字的改造”那是全世界人類底事業，自然也不是注音字母可以代用的。淺見若斯，先生以為如何？

劉夢草 七月六日。

夢草先生：

承賜大稿，謝謝，稍遲即可寄出。

我從中國文字底變遷上研究，認為今後的國語應該廢除漢字而改用拼音文字。這話說來狠長，兩年前做過一篇“漢字革

命！”，登在國語月刊第一卷第七期（漢字改革號）上，稍微說過一些，以後還想在本刊上申述此意。現在極簡單地說幾句：中國文字底進化，走的路也和歐西文字相同，最初是象形，稍進是象意，再進是象聲。六書底“形聲”，還是一半象意，一半象聲。到了“假借”，便純粹主聲了。寫假借字的人對於一切固有的字，完全當它音標看待；所以凡同音的字，隨便寫哪一個都行。所未達一間者，便是未曾分析音素，改成拼音形式而已。自反切法興而消書及“字母”繼作，注音字母承其流，拼音之法已具。再進一步，便可用通行世界之羅馬字母拼成拼音的初中國語。這意思元頌與先生相見，借此而無暇詳說，未能與先生仔細討論。

又，來信略有誤會。我說的是把國語寫成拼音文字，不是說現在就改用拼音的世界語。我對於國語底拼音字母，主張用羅馬字母，並非主張用江百字母（不過我也知道江百字母係林語堂先生所創，我和吳稚暉先生底意見不一，以為注音字母可以阻止改用江百文字底舉例）。

祝文開

二二，七，一九一五。

(二) 關於諺語

玄同兄：

閱第六期國語週刊，有啟事奉告：

(一)“磨了一斤子磨刀”。此句以乾草（不知其名，恐非乾草）和泥搗爛，用以築牆，謂之“磨刀”。參漢華說（？）以此句此名，謂之“磨泥”。

“磨子”即“磨”之“磨”，吾欲讀如“干博”（本音干），此句名為“磨子”。“磨子”“磨刀”雖為北京語，恐亦是北方通語。

(二)“判官好見，小鬼難當”。此恐是南北通語，有何難解？吾欲作“閻王好見，小鬼難當”。

週刊
 報每共著
 附日同名
 送隨撰筆
 京述者
 刊
 京星共小
 報期同陸
 附一執諸
 送隨筆君
 刊
 隨見之且
 京。觀介
 報星紹
 附斯及個
 送二意人
 刊
 送明清處
 三女由
 隨士該
 京代會
 報收陸
 附呈品
 刊
 送隨，研
 京星究
 報期等
 附四等
 刊
 發京五
 行報隨期
 刊
 附六
 送隨京
 報勞
 刊
 送古體
 附文活
 隨星激
 京期不
 報日取
 刊月
 報次發
 附隨行
 送京一
 刊月
 附隨行
 隨京一
 刊月
 附隨行
 隨京一

(三)“淡份子”，“出份子”，普通極矣。何至不解？兄在北京，豈向不出份子乎？“向不出份子”，——“向不吃飯”，恐無此理。（我初到北京，普通出份子為京錢四吊，兄未之知也。）“打開話匣”，却不解。（北京稱留聲機為“話匣”，此恐非也。“打開話匣淡份子”，不知其意。）

(四)“要得「江湖」深，除非不做聲。”江湖當加括弧。吾鄉稱算命看相者為“走江湖”（此亦通語，想南北當同。“走江湖”，“江湖氣”，“江湖派”，“江湖”等語，後用為“世故”之意，謂世故深莫如不開口。此義極明白，何至不解？

兄在京亦多年，以上四事想必十分了解。我所不解者，同力亦貴社中人，何至於極普通極明顯之語而不能解？或初至北京乎？如果不解，何不問之兄等久居北京者？可怪也。敬頌“你”「活」。

弟吳承仕頓首。七月二十日，

★ ★ ★ ★

北京人稱剃頭為“抹脖子”，則不得以“脖子”為肩甲，不審北人誤稱，抑弟誤釋也。乞審正！

此上玄同誌。

弟承仕白，七月二十日四時。

★ ★ ★ ★

檢齊兄：

兩次來信都讀過了。承指教，謝謝。說也慚愧，我雖然“在京亦多年”可是對於諺語並不“十分了解”。杜君不懂的諺語雖有許多，但他比我總多知道些。您叫他來問我，那真是所謂“吳郡大老倚闥滿盈”了；我底年紀沒有多九公那樣老，素日也並不喜吃麻黃，但近日來天氣很熱，我底身子又胖，要是杜君把這些問題來問我，害得我“滿臉是汗，走又走不得，坐又坐不得，只管發癢，無言可答，”那可不是玩兒的呀！

我對於方言和俗語的知識，實在比大多數人都要少些；這是因為十年前的錢玄同（應該說“錢夏”）占得太利害了。我在袁洪憲和張定武兩公造反以前，是一個極端的復古論者。那時對於語言文字，不但看不起“引車賣漿之徒”口中的俚語，而且看不起潘紳先生口中的雅言，而且看不起唐以後的文語，而且看不起說文所無的“俗字”，一心一意只要幹江長庭寫篆字和顧亭林復古音的事業。老實說吧，同學之中，今日在“華國月刊”中撰文的汪旭初黃季剛諸公；我那時很嫌他們不古呢。就是民國五——九年的時候，我雖主張白話文，但仍舊很排斥“引車賣漿之徒”的話。那時我底主張，和現在一班說此話激憤地兒童都改造成為低能兒的教育家一樣，要定什麼標準又法，標準詞類，一定要趨雅避俗，那時還是不屑注意方言俗語呢。近來雖然略略注意及此，但因眼見一班為道老（廣義的，不限于亡清忠奴）之邪說經民，率欲食人，于是打倒偶像名教的憤念往往勝過研究方言俗語的熱心。所以我對於方言俗語的程度真太低了。

“脖子”確是頭頸，並非肩甲。又“捺”在“沒”韻（-t），“歸”在“歸”韻（-k），音系不同，恐非古今字也。

北京那種“淡份子”的玩意兒，我倒沒有被淡過。對於朋友家中有壽筵或喪事而送份子，那自然是有過的，不過也漸漸地廢止。老兄說，“向不出份子”——“向不吃飯”。這却不然，那向不吃飯先生是一位闊人，天下豈有闊人而“向不出份子”者哉？

弟錢玄同。

21, 7, 1925.